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3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服务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8月13日，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签署了《边缘冷存储服务项目的合同》。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的基本情况

随着5G和物联网时代的到来，数据存储呈现几何级增长，为优化数据存储空间及节约存储成本，优世联合一直致力于提供边缘数据云冷存储的解决方案。此次，优世联合与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签署的《边缘冷存储服务项目的合同》，拟向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提供一整套边缘数据云冷存储的解决方案，以协助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满足其客户对边缘冷存储服务项目需求。优世联合按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客户提供的技术要求，在规定的实施期内完成整套解决方案的设计、开发、部署、实施与调试。

本次签署的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明

注册资本：559,484.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经营范围：在公司所在省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话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的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设施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电话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

际数据通信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网络托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含移动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固定网国际长途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无线接入专业（含 26GHz 无线接入业务，3.5GHz 无线接入业务，其中 3.5GHz 无线接入业务覆盖范围不含广州）（上述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代收水电煤燃气费；票务代理；销售：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穿戴设备，通讯设备及配件等；提供专业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提供会务服务；场地租赁，自有房屋租赁，柜台租赁；餐饮服务：制售中餐、西餐等配套服务；旅店业服务：提供住宿等配套服务和其他商务服务。

关联关系：中国移动与优世联合、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乙方：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合作方式

乙方向甲方提供一整套边缘数据云冷存储的解决方案，以协助甲方满足甲方客户对边缘冷存储服务项目需求。在本合同期内，乙方按甲方客户提供的技术要求，在规定的实施期内完成整套解决方案的设计、开发、部署、实施与调试。乙方所提供的边缘冷数据云存储的解决方案须包含如下四个子系统：一、互联网融合式数据中心级存储子系统；二、互联网融合式档案级存储子系统；三、配套网络及安全服务子系统；四、配套存储管理服务子系统。

2、合同执行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月（乙方须完成整套解决方案的设计、开发、部署、实施、调试与交付）。

3、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37,270,460.00 元人民币。

4、付款方式

甲方将分 2 次向乙方支付项目的服务费用，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进度款：合同完成签订后，乙方完成服务进度的 80%或以上，并且甲乙双方共同签署工作进度完成 80%的证明文件后，乙方可申请进度款，由甲方向乙方支付不超过 29,410,000.00 元进度款。

(2) 验收款：项目通过甲方验收并完成验收报告后，乙方可申请验收款。由甲方对乙方项目建设期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及项目验收情况，经双方确认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不超过 7,860,460.00 元验收款。

5、违约责任

(1) 甲乙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有约定的按本合同约定，本合同未做约定按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服务，甲乙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如下：

①乙方已完成工作经甲方确认成果后，结算按甲方已确认的成果计算费用；

②甲方已支付的金额大于乙方实际完成的成果时，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返还支付超额部分的全部金额。

③甲方应提前 15 天向乙方提出书面通知，乙方将于甲方书面通知中的终止日期终止本合同服务。

(3) 如果一方实质性违反本合同中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保密条款），履约方可以宣布对方违约。违约方在收到书面违约通知的七日内如未能对违约行为采取补救措施，履约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6、合同终止

(1)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部分或全部服务，并收取暂停期间发生的费用：提供甲方资料不真实或无效的；未按期足额交纳服务费用的；甲方所提供或接入的设备未取得入网许可，或可能影响网络安全或网络服务质量的；未办理相关手续，自行改变电信业务使用性质的；私自转让、转租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第三方；以及法律法规规定或乙方依法确定的、可以暂停服务的其他情形。

(2) 经乙方书面告知，上述情形在一个月內仍没有改善或更正，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除应按协议约定支付合同款项外，还应按本协议总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协议的签署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优世联合与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在边缘计算冷存储方面的首次合作，公司将以本次在边缘计算数据冷存储方面的合作为契机，在智慧物联、边缘计算领域充分发挥优世联合在数据生态环境运营管理方面的优势，探索和输出具有资源优势 and 成本优势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为 5G 和物联网时代的到来提供优质的数据生态环境。本次合作是公司致力于数据生态环境运营的再次践行，未来将同中国移动进行关于 5G、物联网等方面的深度探索和交流，挖掘各自资源，通过充分发挥本次合作双方自身的优势，打造共赢、互利、可持续发展的合作关系。

如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双方签署的《广州移动与优世联合关于边缘冷存储服务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四日